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十八批 2024年6月14日)

序号	受理 编号	交办问题 基本情况	行政 区域	问题 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 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 办结	责任人 被处理情况
1	D3HBB202406040089	位于荆州市沙市区江津东路金源世纪城附近工业园区的法雷奥汽车零部件工厂散发类似塑料燃烧的刺鼻气味。	荆州区	大气	(一)信访人反映位于荆州市沙市区江津东路金源世纪城附近工业园区的法雷奥汽车零部件工厂散发类似塑料燃烧的刺鼻气味属实。 法雷奥汽车零部件湖北有限公司动力总成热系统分公司,主要产品为各类热交换器、油冷器等。各类热交换器生产工艺为:冲压+脱脂+涂钎剂+组焊+钎焊+检测+产品;油冷器生产工艺为:制版+脱脂+涂钎剂+钎焊+检测+产品。主要在脱脂喷钎环节产生油烟废气,注塑环节产生注塑废气。 该公司共有废气排放口24个,建设有3套集中式废气处理设施,其中2套油烟净化设施,1套注塑废气净化设施。油烟净化设施采用冷却、高压静电吸附、活性炭吸附处理工艺,通过18m排气筒排放。注塑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工艺,通过15m排气筒排放。厂区内排气筒均接入大气污染治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厂区内排气筒均接入了污染治理设施,大气污染物经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外环境。生态环境分局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均在正常运行。有时候在下风向,能够间断性闻到类似塑料燃烧的焦糊味。 2024年6月5日20时,对该公司主要排口及厂界下风向无组织气体进行检测。现场检测结果显示,该公司主要排口未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排放限值要求;厂界下风向无组织气体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但是,该公司废气污染物在无风或者大气压较高时,无法飘散或向下扩散,导致周边居民能闻到异味。信访人的反映事项属实。 (二)关于“持续时间为每天晚上5点到12点”的事项属实。 2023年4月以来,荆州区生态环境分局执法人员开始执行夜间巡查制度,每天下午下班后在工业园区开展大气环境巡查,并将法雷奥公司废气排放情况纳入常态化巡查范围。有时候在下风向,能够间断性闻到类似塑料燃烧的焦糊味。信访人的反映事项属实。	属实	加强对企业的环境监管力度,督促企业坚决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不断提升周边居民满意度。	荆州区生态环境分局将加大对园区涉气企业夜间巡查和监管频次。 (一)督促该公司安装大气污染物在线监测设施。强化对该公司大气污染物排放的监管力度,督促进一步加强大气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目前,该公司完成大气主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的在线安装工作。 (二)督促该公司开展管道清理,排除管道内积累的油污,并启动废气治理设施升级改造准备。2024年4月,该公司在管道内设置排油阀和控制产品含油量,从源头减少污染物产生量。该公司拟对废气设施升级改造,减少异味的产生。计划于2024年6月,形成初步方案;8月,完成实施方案审核;2024年12月前开工建设,2025年3月30日前完成。 (三)持续开展夜间联合巡查。生态环境分局坚持每晚3名执法人员和2名企业代表,共同参与夜间巡查(包括双休日和节假日),及时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分局主要领导率先向群众公开手机号码,受理群众反映的问题。准确把握诉求,及时化解矛盾,不断提升居民满意度。	阶段性办结	无
2	X3HBB202406040029	1.荆州市监利市容城镇航道公司宿舍西边院墙后,沿江路中国海事局北面后院(30-50米),原为芦苇荷花池,因无人看管堆满垃圾,变成黑臭水体。	监利市	水 大气 土壤 噪音	(一)关于“荆州市监利市容城镇航道公司宿舍西边院墙后,沿江路中国海事局北面后院(30-50米),原为芦苇荷花池,因无人看管堆满垃圾,变成黑臭水体”事项属实。 没有其它污染源,且池内荷花盛开,现场采样监测结果为轻度黑臭,属于特殊情形类别,荷花池内及周边没有垃圾堆放。诉求人反映的事项属实。 (二)关于“工农堤路多块区域,挖出的沟渠未填埋变成臭水沟,部分区域被居民随意种菜,施肥臭味扰民”事项属实。 2024年6月5日下午,容城镇工作专班到工农堤实地查看,工农堤路旁边沟渠为自然形成的低洼地,平时下雨雨水积留在该低洼地,没有生活污水流入该沟渠,未感觉到有异味。该沟渠周边土地为闲置土地,周边居民利用该土地种植蔬菜,现场有轻微施肥臭味。该信访事项属实。 (三)关于“监利市容城镇江城南苑南边一墙之隔的屠宰场,半夜屠宰产生的噪音和异味扰民,导致周边PM2.5急剧升高,严重污染周边环境”事项属实。 此信访件反映事项属于第三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重复举报件。2024年6月6日,专班人员赴现场调查,该公司工作人员正在对生产区域进行清理打扫,屠宰生产时间为凌晨12点半至凌晨5点。该公司生产废水经集污池收集后,抽入一体化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后排入三级沉淀池。监利市民心食品有限公司东侧紧邻居民区、南侧为长江干堤、西侧为滨江未来城小区(距离约200米)、北侧紧邻江城南苑小区。噪音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是待宰猪舍猪叫声,二是屠宰车间点红操作间猪叫声。异味(臭气)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是生猪待宰猪舍的粪污,二是污水处理站臭气。可能会对周边环境有一定影响,但是不会导致周边PM2.5急剧升高。前期,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监利市分局已要求该公司整改,防止噪音及臭气外排,影响居民生活。该公司已对紧临江城南苑小区待宰猪舍窗户进行密闭并加装隔音板,对纳污水沟进行覆盖;对污水处理站进行了遮挡。 经现场检查,该公司生产区域仍存在异味(臭气)及屠宰车间点红操作间未进行密闭,存在噪音外排现象,该信访事项属实。	属实	加强机关宿舍院落管理;加大老城区环境整治;督促企业履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正常运行各项治污设施,确保达标排放;按时间节点启动搬迁重建事宜,彻底解决环境隐患。	(一)针对“荆州市监利市容城镇航道公司宿舍西边院墙后,沿江路中国海事局北面后院(30-50米),原为芦苇荷花池,因无人看管堆满垃圾,变成黑臭水体”问题,监利市人民政府责成水利局加强对水利局宿舍的管理,安排专人定期清理池内漂浮物(长期坚持)。 (二)针对“工农堤路多块区域,挖出的沟渠未填埋变成臭水沟,部分区域被居民随意种菜,施肥臭味扰民”问题,监利市人民政府责成容城镇人民政府加强对该土地巡查管理,同时对种植蔬菜的居民进行思想引导工作,不使用农家肥施肥,对周边卫生环境及时进行打扫(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三)针对信访人反映的“监利市容城镇江城南苑南边一墙之隔的屠宰场,半夜屠宰产生的噪音和异味扰民,导致周边PM2.5急剧升高,严重污染周边环境”事项属于重复信访,监利市于2024年5月29日下午召开了专题会议,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 一是对该公司产生臭气的待宰猪舍和污水处理站密闭性进行检查,防止臭气不外排,目前待宰猪舍窗户进行密闭并加装隔音板,污水处理厂也加盖了盖板,已完成了整改;针对生产区域仍存在异味,采取增加雾化喷淋时间,减少臭气外排,目前监利市民心食品有限公司将雾化喷淋时间由生产时间按式喷淋更改为生产全过程喷淋;对屠宰车间点红操作间用隔音棉进行全封闭,有效阻止噪音外排(2024年6月22日前完成),目前正在整改之中。 二是责成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尽快为该公司选址(10个工作日完成),目前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初步规划毛市镇海螺村为监利市民心食品有限公司搬迁范围。 三是督促该公司易地搬迁重建(因建设周期,2025年12月31日完成)。 四是强化巡查,责成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监利市分局加大对该公司污染防治设施的监管频次,确保其正常运行,达标排放,如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则立案查处。	阶段性办结	无
3	D3HBB202406040050	荆州市松滋市街河镇牛长岭村8组温氏养猪场,其生产废水顺流至曾家坡村10组,污染曾家坡4个堰塘,异味难闻。	松滋市	水	(一)信访人反映“温氏养猪场生产废水顺流至曾家坡村10组,污染曾家坡四个堰塘”情况属实。 该养殖场内部建有一座三级连通氧化塘,氧化塘总容积约32000立方米,用于暂存已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尾水。根据环评批复,其废水年产生量为141620m³/a,其中厂内绿化消纳26666.7m³/a,厂外林地消纳122606.13m³/a。为进一步消纳养殖废水,2023年1月1日,温氏公司与松滋市街河镇牛长岭村村民委员会签订了《土地流转合同》,流转期限为18年,共流转土地98.6亩,用于养殖废水还田利用。在废水还田过程中,由于流转的农田面积较小,不能完全消纳养殖场产生的废水,部分废水溢流到沟渠,并通过沟渠流到曾家坡村10组下游4个堰塘。经松滋市生态环境局监测站对投诉的4个堰塘现场取样,检测结果显示:第1口堰塘PH值8.0,COD值71,总磷0.47,第2口堰塘PH值8.0,COD值54,总磷0.34,第3口堰塘PH值8.3,COD值53,总磷0.49,第4口堰塘PH值8.7,COD值55,总磷0.43。上述指标除PH值外,COD、总磷均小幅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22)中第五类水标准,其中COD限值为40,总磷为0.4,由此判断4口堰塘受到轻微污染。 (二)信访人反映“温氏养猪场”异味难闻”情况属实。 经查,异味来源为养殖过程和粪污发酵时产生,并随风吹散到周边。《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规定的臭气浓度排放标准为70,根据该公司提供的一季度自行检测报告显示其臭气排放浓度为10以下,为达标排放。但达标排放不等于周边人群					